

湖南省广播电视局行政许可决定书

编号：湘长字第 0233 号

申请人（单位）名称：

湖南星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申办事项名称：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

申请时间：2024 年 2 月 1 日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3010368034659XH

法定代表人：姚凯宇

联系电话：15116362987

地址：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江中路二段 178 号汇景发展
商务中心 B-31017

经审查，本机关认为申请人的申请符合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》的相关规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七条、第三十八条第二款^{〔注〕}的规定，决定准予

设立 变更 延续 注销许可。期限是：2 年

（注销无期限）。许可证编号：

湘长字第 0233 号

本机关将在作出本决定之日起 10 日内向申请人颁发、
送达相应行政许可证件（申请注销收回拟注销证件）。



（一式两联，第一联存档，第二联交申请人）